

業績

本年度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8,740,000港元，去年則錄得虧損約7,870,000港元。本年度收入約為611,050,000港元，較去年上升約10.8%。本年度毛利約為185,560,000港元，較去年上升約9.5%，主要由於製漆業務之毛利有所增加。此外，出售若干投資項目及已終止業務之收益，令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轉虧為盈。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製漆業務仍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收入約為569,43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93.2%，較去年上升約13.4%。本年度分類業績金額約為37,28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11.4%，主要由於開發及推廣新油漆產品之銷售及行政開支上升。

物業投資業務錄得收入約6,1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0%。本年度分類業績錄得虧損約11,170,000港元，去年虧損則約為1,740,000港元。本年度之虧損主要是由於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於去年有重大金額之確認，而本年度並無再次錄得同類收益所致。回顧年度後，本集團購入位於「葡萄園」之一幢豪華洋房，並擬持有作長線投資。

地域分類

本集團之所有業務主要在中國內地及香港經營。源自中國內地及香港業務之收入分別約為507,2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44,730,000港元）及約103,84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06,49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營運資金一般來自其內部資金及銀行借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結餘約為128,46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96,61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不包括與列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有關者)約為73,44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151,360,000港元。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主要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在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中，約40,770,000港元(55.5%)須於一年內償還，約6,780,000港元(9.2%)須於第二年內償還，約15,580,000港元(21.2%)須於第三至第五年內償還，其餘約10,310,000港元(14.1%)則須於五年後償還。

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故匯兌風險不大。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即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對股東資金之百分比)為11.0%，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3.6%。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百分比)為1.65倍，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18倍。

股東權益及資產淨值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資金約為669,77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640,11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每股資產淨值為0.44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0.42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多間附屬公司取得一般銀行融資，就此向銀行發出之擔保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之數額約為40,16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75,470,000港元。

資產抵押

賬面淨值共261,98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0,490,000港元)之房地產及投資物業已抵押予多間銀行，作為一般銀行融資之抵押。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之有抵押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為60,16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34,790,000港元。

員工

擴展中國之製漆業務令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增至1,147名（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6名）。本年度之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為81,650,000港元，去年則為69,850,000港元。本集團設有周全及具競爭力之職員薪酬及福利制度，因應個別僱員之表現而定。此外，本集團亦提供具吸引力之職員購股權計劃。